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LUPMEYC6





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4)第 0560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明乳业”)关于 2023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光明乳业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 公告格式(2023 年 12 月第二次修订)-第十三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光明乳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续)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24)第 0560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 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2月第二次修订)-第十三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光明乳业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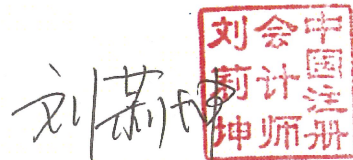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2]15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2023年12月第二次修订)-第十三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编制,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光明乳业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光明乳业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2023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4年4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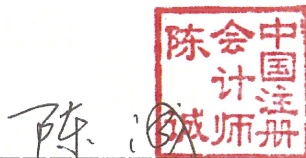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



刘莉坤

注册会计师



陈诚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9月1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1]2844号《关于核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1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4,153,35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5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29,999,992.0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登记费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共计人民币10,527,503.1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19,472,488.95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2021年12月7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1)第0920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04,093,920.38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701,175,624.70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238,491,206.55元；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为人民币19,316,839.13元为置换发行费用、收到的银行利息及支付的银行手续费等。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38,491,206.55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37,160,835.60
减：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资金	(204,093,920.38)
减：转账手续费	(2,542.65)
加：利息收入	5,426,833.9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38,491,206.55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方法》。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50131000871542029	活期	8,676,530.98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50131000871714454	活期	110,174,318.0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50131000871653444	活期	48,326,966.48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50131000871517831	活期	1,266,704.8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	1001220719300098896	活期	47,107,611.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	1001220719300097347	活期	22,939,074.61
合计			238,491,206.55

2021年12月17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子公司淮北光明生态智慧牧场有限公司、中卫光明生态智慧牧场有限公司、阜阳光明生态智慧牧场有限公司、富裕光明生态示范奶牛养殖有限公司哈川分公司及光明牧业有限公司分别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严格按照《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方法》、《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管理。

2022年3月7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明确了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方式，并同意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的程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2.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以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3.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5.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也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6.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产品的情况。

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后结论性意见如下：

光明乳业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光明乳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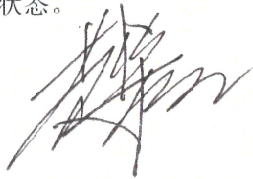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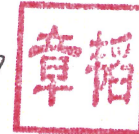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1,947.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09.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117.5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td colspan="5">-</td>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淮北濉溪 12,000 头奶牛养殖示范场新建项目	不适用	54,568.11	54,568.11	54,568.11	7,732.06	44,126.50	(10,441.61)	80.86%	2023 年	净亏损 4,557.78	是(注)	否	
中卫市 10,000 头奶牛养殖示范场新建项目	不适用	36,915.72	36,915.72	36,915.72	4,526.89	32,332.86	(4,582.86)	87.59%	2022 年	净亏损 6,381.03	是(注)	否	
阜南县 7,000 头奶牛养殖示范场新建项目	不适用	29,855.03	29,855.03	29,855.03	3,294.47	25,278.39	(4,576.64)	84.67%	2022 年	净亏损 1,806.98	是(注)	否	
哈川二期 2,000 头奶牛养殖示范场新建项目	不适用	9,024.84	9,024.84	9,024.84	1,396.77	6,779.84	(2,245.00)	75.12%	2022 年	净亏损 2,241.68	是(注)	否	
国家级奶牛核心育种场(金山种奶牛场)改扩建项目	不适用	5,093.65	5,093.65	5,093.65	3,459.20	5,110.07	16.42	100.32%	2023 年	净亏损 914.17	是(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57,542.65	56,489.90	56,489.90	-	56,489.9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3,000.00	191,947.25	191,947.25	20,409.39	170,117.56	(21,829.69)	-	-	-	-	-	

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及建设进度符合预期, 但由于上述募投项目运营时间较短, 处于牛只繁育期, 尚未完全达产, 故上述项目暂时处于亏损状态。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续)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 本公司不存在以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 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 淮北濉溪 12,000 头奶牛养殖示范场新建项目、中卫市 10,000 头奶牛养殖示范场新建项目、阜南县 7,000 头奶牛养殖示范场新建项目、哈川二期 2,000 头奶牛养殖示范场新建项目以及国家级奶牛核心育种场(金山神奶牛场)改扩建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满足结项条件, 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结项, 并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